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暨同意書(理賠專用)

為提供您最完善的服務，本公司於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前，謹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向您告知下列事項：

壹、告知事項：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及辦理您的保險契約再保險業務的再保險公司（下稱「再保險公司」），因經營核保、理賠、再保險、契約服務、辦理追償、申訴及爭議處理、辦理公司內部控制及稽核等業務而蒐集、處理或利用被保險人之病歷、醫療、健康檢查等個人資料或其他要保人、被保險人或受益人之個人資料時，皆以尊重您的權益為基礎，並以誠實信用方式及以下原則為之。

本公司蒐集您的個人資料目的係為人身保險及再保險業務之執行，凡依保險法令規定推廣人身保險活動、提供保險產品或服務、辦理申訴及爭議處理業務、辦理公司之內部及稽核業務、以及為您評估或為履行人身保險契約的行為皆屬之（下稱「蒐集目的」）。

本公司僅會在前開蒐集目的存續期間及依法令規定要求之期間內處理或利用為蒐集目的必要之個人資料；您的個人資料除了基於海外急難救助服務、再保險業務及委外業務之執行的需要，會在我國境外被處理及利用外，僅會以電子檔案或紙本形式於我國境內供我們及我們的委外廠商處理及利用；本公司並會將您在要保書上所載的個人資料轉送產、壽險公會、保險事業發展中心、保險犯罪防制中心建立電腦連線，以作為其他產、壽險公司受理您投保、理賠或契約服務申請時之審核參考，但各該公司仍將依其本身的審核標準決定是否承保、理賠或同意辦理，絕不會僅以前開資料作為審核之依據。

在有金融消費爭議案件發生時，本公司必要時也會將您的個人資料提供給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或其他受理消費爭議機構，於處理金融消費爭議案件之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

本公司保有您的個人資料時，除基於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與其他相關法律規定外，您可以透過書面聲明行使下列權利：

- （一）查詢或請求閱覽個人資料。
- （二）請求製給個人資料複製本。
- （三）請求補充或更正個人資料。
- （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個人資料。
- （五）請求刪除個人資料。

貳、注意事項

本公司基於上述原因而需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若您不同意或是提供之個人資料不完全，本公司將可能無法提供您完善的人身保險及其他服務，尚祈見諒。

參、同意事項：

- 一、已收到並閱讀瞭解本告知書之內容，本公司得隨時新增或變更其內容，並公告於網站供您查閱。
- 二、同意本公司及再保險公司得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相關的健康檢查、醫療及病歷等個人資料。
- 三、同意本公司將您的個人資料轉送產、壽險公會建立電腦連線，以作為其會員公司受理您投保、理賠或契約服務申請時之審核參考，但各該公司仍應依其本身之審核標準決定是否承保、理賠或同意辦理，不得僅以前開資料作為審核之依據。
- 四、同意本公司及再保險公司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對您的個人資料，有為蒐集、處理及利用之權利。
- 五、同意於有金融消費爭議案件發生時，本公司得將您的相關個人資料轉送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或其他受理消費爭議機構，由該機構於處理金融消費爭議案件之必要範圍內處理及利用。

立書人簽名（您的簽名表示您已充分瞭解並同意本告知暨同意書之所有事項）：

受益人簽名：_____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或輔助人簽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